

证券代码：430325

证券简称：精英智通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北京精英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6 月 28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北京市通州区环科中路 17 号联东 U 谷西区 20B 四层大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吉亮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9,374,688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7.6916%。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0，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总数 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2 人，董事杨柳、俞扬波、吴亭亭因工作原因缺席；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1 人，监事刘志丽、郭思亚因工作原因缺席；

3.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董吉亮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充分讨论，提名董吉亮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通过公司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后，任期三年，自公司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工作，在临时股东会审议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374,68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杨柳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充分讨论，提名杨柳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通

过公司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后，任期三年，自公司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工作，在临时股东会审议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374,68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郁璠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充分讨论，提名郁璠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通过公司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后，任期三年，自公司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工作，在临时股东会审议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374,68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严东磊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充分讨论，提名严东磊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通过公司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后，任期三年，自公司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工作，在临时股东会审议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374,68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刘艳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监事会充分讨论，提名刘艳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上述候选人通过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后，将与第六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郭思亚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工作，在股东会审议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374,68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刘志丽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监事会充分讨论，提名刘志丽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上述候选人通过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后，将与第六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郭思亚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工作，在股东会审议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374,68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韩薇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名韩薇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通过公司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后，任期三年，自公司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工作，在临时股东会审议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374,68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

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一)	《关于提名董吉亮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5,691,587	100%	0	0%	0	0%
(二)	《关于提名杨柳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5,691,587	100%	0	0%	0	0%
(三)	《关于提名郁璠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5,691,587	100%	0	0%	0	0%
(四)	《关于提名严东磊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5,691,587	100%	0	0%	0	0%

(七)	《关于提名韩薇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5,691,587	100%	0	0%	0	0%
-----	-------------------------	-----------	------	---	----	---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盈科（深圳）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谭劲松律师、羊丽梅律师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会议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务名称	变动情形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董吉亮	董事	就任	2025-6-28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杨柳	董事	就任	2025-6-28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郁璠	董事	就任	2025-6-28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严东磊	董事	就任	2025-06-28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韩薇	董事	就任	2025-06-28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	审议通过
刘艳	监事	就任	2025-6-28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	审议通过
刘志丽	监事	就任	2025-6-28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

《北京精英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北京市盈科（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精英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精英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30 日